

ᠪᠠᠬᠤᠲᠤ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 ᠰᠢᠨᠠᠭᠤ

包头市财政局文件

包财会〔2018〕819号

包头市财政局关于组织验发 2018 年度会计人员荣誉证书工作的通知

各旗（县、区）、稀土高新区财政局，市属各委办局，各大企事业单位，各人民团体，中央、内蒙驻包单位：

为表彰长年工作在会计岗位、在经济建设中做出贡献的会计人员，鼓励广大会计工作者热爱会计事业，增强职业荣誉感，根据自治区要求，我市将组织验发 2018 年度会计人员荣誉证书工作。现将《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组织验发 2018 年度会计人

员荣誉证书工作的通知》(内财会[2018]1273号)转发给你们,请遵照执行。

一、根据文件具体要求,认真筛选本地区、本部门从事会计工作年限长、兢兢业业、踏实工作的会计工作人员,做好审核上报工作。

二、请于2018年11月20日前,以地区和部门为单位将符合验发条件的会计人员资料,统一上报市财政局会计科1101房间。

联系人:刘琪 付晓宏

联系电话:5228672 5228681

附件:《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组织验发2018年度会计人员荣誉证书工作的通知》(内财会[2018]1273号)



信息公开选项:主动公开

包头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8年9月26日印发
